

东坑镇初坑村杨梅岭喜庆路排水工程 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

| | 类别 | 建议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| 名称 | 东坑镇初坑村杨梅岭喜庆路排水工程 |
| 2 | 项目业主情况 | 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东坑镇初坑杨梅岭股份经济合作社 联系人：黄先生 联系电话：82321198 |
| 3 | 中介服务名称 | 工程设计服务 |
| 4 |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| 1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2、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、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 |
| 5 |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| 1. 项目内容：主要设计内容包括雨污排水系统设计等。 2. 服务内容：服务机构需根据业主要求，进行工程设计服务。 |
| 6 |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| 1. 合同履行地点：东莞市东坑镇初坑村。 2. 合同履行方式：按双方合同约定。 |
| 7 |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| 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0%至 20%下浮率 3. 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通知（计价格[2002]10号）计算，价 |



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| 格最终以财政审核或第三方审核为准。 |
| 8 | 服务时间 |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20 个工作日内出具相应成果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 |
| 9 | 验收 | 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等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合同约定方式执行。 |
| 10 | 结算方式 | 按合同约定方式执行。 |
| 11 | 违约责任 | 按合同约定方式执行。 |
| 12 |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|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 |
| 13 | 备注 | 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|



| | |
|--|---|
| | <p>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 |
|--|---|